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主流流动性服务商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4月22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性流动性服务商：

1、招商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631；场内简称：中证A100ETF）：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招商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59659；场内简称：纳斯达克100ETF）：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